附件7：

**党员大会换届选举基本程序**

清点到会人数，主持人报告应到会人数、实到会人数。实到会人数达到或超过应到会人数的4/5，方可宣布选举大会开始。

1．党支部书记向大会作上届委员会工作报告；

2．主持人宣读大会选举办法（草案）；

3．选举人对《选举办法（草案）》进行酝酿，征求无意见后表决通过；

4．主持人宣读监票人（1人）名单；

5．选举人对监票人名单进行酝酿，征求无意见后表决通过；

6．主持人宣读计票人（2人）名单；

7．主持人简要介绍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酝酿产生的过程，宣读经学院党委审查同意的党支部委员候选人名单及个人简介；

8．选举人对委员候选人名单进行酝酿，征求无意见后表决通过；

9．大会选举：

（1）计票人清点到会人数，监票人报告人数清点情况，并由主持人宣布符合规定人数可以进行投票选举；

（2）监票人当众检查票箱并加封，计票人领取和分发选票；

（3）监票人报告发出选票情况，销毁多余选票；

（4）主持人说明填写选票注意事项；

（5）选举人填写选票，监、计票人投票完毕后引导其他选举人按指定顺序投票；

（6）监、计票人清点选票，监票人报告选票清点情况，并由主持人宣布选举有效，强调选举人不能走，因有可能还要进行表决或补选投票；

（7）计票人在监票人监督下计票（计票期间可安排其他活动）；

（8）继续开会，由监票人报告计票情况（包括收回票数、有效票数、无效票数、每位候选人的得票数、另选人及其得票数）。

10．主持人根据大会《选举办法》和计票结果，宣布当选的委员名单；

11．闭会。